

证券代码：873527

证券简称：夜光明

公告编号：2023-007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7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国顺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全体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招股说明

书中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资总额，公司拟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郑峰、傅胜、方小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7 日